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09年9月23日

發稿單位：執行科

聯絡人：行政執行官 鍾志盛

聯絡電話：02-89956888分機192

編號：023

愛在中秋送暖心 新北分署關懷不間斷

中秋佳節將近，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得知原已轉請社福機構協助之義務人，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生活未見改善，派員前往探訪，除致贈生活物資及由愛心社提供新臺幣 2,000 元禮券外，並再次協助申請辦理社會救助，以體現「執行有愛、公義無礙」的機關宗旨。

新北分署表示，弱勢義務人單親媽媽小琳（化名），72 年次，獨力撫養 1 子 2 女，原協助朋友擺攤賣衣服，所得本即不足負擔房租及一家 4 口基本開銷，對於欠繳之健保費亦僅能以每月繳納 1,000 元方式辦理分期，自 109 年初新冠肺炎疫情以來，收入更是銳減，只好開口向父母親求援，將原承租房屋退租，搬回老家，一家 6 口同住在年邁父母多年前貸款購入之舊式公寓，因父母親尚有繳納房貸壓力，小琳不敢再拜託父母親給予金援，只能靠幫忙擺攤收入及向朋友借支來應付生活所需，每月入不敷出，小琳亦提到短時間雖有父母親協助提供安身住所，但因所用房間為父母親留給兄長使用之房間，年底兄長外地工作結束回家後，日後可能需要再另覓租屋處，屆時經濟狀況恐雪上加霜。執行人員除了陪伴，聽小琳細數新冠肺炎對一般民眾生活之重大影響及抒發這幾年生活的苦悶外，更鼓勵她正向積極面對未來的生活，並再次協助將她轉介給政府機關及社會公益團體，協助她渡過難關。

新北分署雖為執行公法債權之執法機關，仍不忘關懷弱勢義務人，

生活物資及新台幣 2,000 元禮券也許只能幫助小琳渡過一時的關卡，但新北分署全體同仁仍將本於服務的心，持續點燃關懷的火苗。



新北分署主管帶領愛心社社長及執行人員致贈生活物資及禮券



執行人員協助填載轉介社福機構申請書表